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 时整在吉林省延吉市白山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6 人，董事韩涛、董事孙永贵因故未能到会，授权委托董事长朴东洙代为行使权力；董事芦艳霞因故未能到会，授权委托副董事长邱壮代为行使权力。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朴东洙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如下决议：

- 1、《公司 2001 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
- 2、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2001 年度财务状况和利润状况的审核，2001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5,927,868.80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592,786.88 元，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2,592,786.88 元，提取 5%任意公积金 1,296,393.44 元，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445,901.60 元，加上 2000 年度滚存的可供分配的利润 14,756,250.05 元，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4,202,151.65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议本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18,409,9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计送出 18,410,999 元，剩余 15,791,152.65 元全部滚存到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本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董事会拟在 2002 年财务决算后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一次，2002 年其他时间不再分配利润。公司 200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 30%--50 %用于 2002 年度的股利分配。公司 2001 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 2002 年度股利分配的比例为 30%--50%。公司 2002 年度股利分配将采取派发现金的形式进行。2002 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不转增。具体分配方案将由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决议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于2002年3月22日在延吉市白山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0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二、监事会对公司2002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管理决策履行了监督检查的职责，并形成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在管理、决策方面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规定。

2、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3、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2年3月22日

附件 1：

股票简称：延边公路

股票代码：000776

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2 年 3 月 26 日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延边公路”将于 2002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 时 30 分起停牌半天，2002 年 3 月 26 日下午 1 点整起恢复交易。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01 年	2000 年	2001 年比 2000 年增减
净利润（万元）	25,927,868.80	29,307,612.60	-11.53%
每股收益（元）	0.141	0.1592	-11.38%
每股净资产（元）	2.222	2.18	1.9%
净资产收益率（%）	6.34	7.30	-13.15%

二、2001 年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再融资预案及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2001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 2001 年度财务状况和利润状况的审核，

2001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5,927,868.80 元，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 2,592,786.88 元，提取 10% 法定公益金 2,592,786.88 元，提取 5% 任意公积金 1,296,393.44 元，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445,901.60 元，加上 2000 年度滚存的可供分配的利润 14,756,250.05 元，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4,202,151.65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议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18,409,9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计送出 18,410,999 元，剩余 15,791,152.65 元全部滚存到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本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 2002 年再融资预案：

本次董事会未审议 2002 年度再融资预案。

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02 年 月 日 时

本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待定。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股票简称：延边公路 股票代码：0776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于2002年3月22日在延吉市白山大厦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0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二、《公司200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公司2002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四、监事会对公司2002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管理决策履行了监督检查的职责，并形成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在管理、决策方面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规定。

2、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3、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

4、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2年3月22日